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4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钧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286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彤		蒋彩芳
办公地址	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海口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		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海口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
电话	0898-66802555		0898-66802555
电子信箱	zhengquan@drinda.com.cn		zhengquan@drinda.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0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我国各大汽车整车制造企业进入休眠状态，汽车消费市场受到较大影响，随着疫情的好转，行业景气度虽有所提升，但下降势头仍不可逆转。2020年，中国汽车行业整体表现平稳，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1月13日发布的数据，我国汽车累计产销量分别完成2522.5万辆和2531.1万辆，与上年相比，分别下滑1.9%和1.8%，下降幅度较上年均有收窄。伴随着国家与地方政策的大力扶持、行业本身的巨大潜力、中国汽车消费市场的强劲动力，2021年中国汽车行业有望实现稳健发展，特别是在《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的大力推动下，新能源汽车未来将有望迎来持续快速增长。

公司汽车饰件总成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的车身系统，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汽车制造（C36）下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具体细分为汽车内外饰件行业。

汽车内外饰件广泛应用于各类汽车领域，因此汽车工业发展直接影响饰件产品的市场需求。汽车工业具有产业链广、关联度高、就业岗位多、消费拉动大等特点，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我国一直以来十分重视汽车工业的发展，经过几十年的努力，汽车工业已经成为我国国民经济重要的支柱产业之一。

1、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汽车塑料内外饰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涵盖汽车仪表板、保险杠、门护板、配集成等，拥有与整车厂同步设计开发、模块化供应的能力，具备设计验证、工艺开发、产品制造的完整塑料内外饰件配套能力。公司在主要客户周边地区布局生产基地，提高快速反应能力，降低物流成本，有效满足了客户需求，提高了公司整体竞争力。

2、经营模式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汽车内外饰件是具有个性化的产品，其中仪表板和保险杠总成是重要的零部件，每个车型的内外饰件造型、结构、材质、工艺均有差异，需要根据整车厂的要求进行个性化开发和生产。因此，公司的经营模式是设计制造一体化，订单式生产的模式。公司根据整车厂提出的技术、质量、开发周期、成本等要求，为其配套开发仪表板、保险杠、门护板、功能部件等内外饰件，并依据订单数量，安排采购及生产计划。

（1）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集中采购与分散采购相结合的模式。公司根据客户、产品的具体要求和成本测算，将采购物资按照采购金额分为两类：大额采购与零星采购。大额采购由公司本部集中制定采购计划，并根据具体情况不同分为邀请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方式、单一来源或客户指定采购方式。在选择供应商时，公司采购部综合考虑采购量或采购金额、供应商的资质、供货质量与供货及时性等因素，确定进入采购名录的供应商。在实际生产中，公司制造及质量部与各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各物料采购周期、库存、价格变动状况等通过内部采购审批系统提出请购申请，并在系统内完成审批后，由各公司采购部实施。零星采购可由子公司直接执行，根据具体情况选择适用的采购方式。子公司直接采购的，在子公司内部履行相应审批流程，由子公司采购部实施。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内外饰件产品采用订单式生产模式，即对于开发完成后进入批量生产的产品，一般每年公司与客户签订框架性销售合同。客户将每年的生产计划主要按照月、周等的生产周期来分解制定详细的生产任务书，并提前告知公司。公司通过客户信息网络平台接收客户订单并安排生产计划。同时，在整车厂总装线附近和公司生产基地合理储备库存，满足整车厂的每日总装需求。

（3）销售模式

公司的塑料内外饰件产品主要为国内整车厂配套。公司与整车厂初步接触后，由整车厂对公司技术、设备、研发能力进行初步评审，评审合格后进入整车厂的供应商目录，对于公司进入供应商目录的整车厂，在其开发新车型时会向公司发出开发邀请或投标邀请，公司随即参与到整车开发中并形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当整车开发完毕进入量产阶段，公司会获得整车厂的订单。因此，公司的销售模式属于"契约订单式"销售。

公司销售主要分为售前、售后两部分。售前主要负责市场开拓、新项目开发洽谈或招投标、跟踪开发进度、客户沟通和管理等工作。售后主要负责订单处理、发货组织、物流、包装组织管理、仓库和驻厂人员管理等工作。

3、行业特征

（1）周期性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处于整车制造生产企业的上游，其周期性主要受到下游汽车整车厂商的影响。汽车消费受宏观经济影响，其消费情况与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有明显的相关性。当宏观经济处于增长阶段，汽车产销量增长，带动汽车零部件行业产销量的上升；反之随着宏观经济的下滑，汽车消费受到限制，进而阻碍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产销。

（2）地域性

汽车零部件企业通常围绕整车厂兴建，在地域分布上，趋于向整车厂靠拢。同时，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地域分布也受到地区经济发展状况的影响。在经济较发达地区，汽车产业的生产和销售更为活跃，促使汽车零部件企业向经济发达地区靠拢。

（3）季节性

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季节性与汽车行业基本保持一致。整车厂商的产销量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变化，因此汽车零部件行业亦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变化特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858,474,941.70	826,734,130.90	3.84%	902,434,01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46,420.99	17,227,122.44	-21.37%	41,831,68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10,282.13	10,786,131.81	-288.30%	38,882,20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47,966.68	-28,023,026.99	280.02%	-90,912,738.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21.43%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21.43%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	1.86%	-0.40%	4.84%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1,857,557,669.51	1,840,996,158.25	0.90%	1,941,245,63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7,855,068.64	919,780,065.51	13.92%	920,450,858.4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0,085,541.39	198,489,566.77	258,573,544.40	291,326,28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43,317.31	22,209,274.09	3,718,883.12	6,461,58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79,794.49	20,156,178.71	-14,406,494.05	-6,880,17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4,017.20	17,564,420.67	3,443,047.69	45,224,515.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中汽零塑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0%	48,041,370		质押	32,727,962
嘉兴起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6%	18,759,461			
海南杨氏家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3%	10,599,169			
陆小红	境内自然人	3.49%	4,500,000	3,375,000		
毛国华	境内自然人	1.25%	1,613,941			
邵雨田	境内自然人	1.06%	1,366,400			
邵奕兴	境内自然人	0.90%	1,165,368			
杭州久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久盈价值精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1,026,400			
张俊英	境内自然人	0.54%	696,000			
宋成安	境内自然人	0.53%	678,3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汽塑料、杨氏投资、陆小红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氏家族控制。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毛国华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613,941股；邵雨田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178,9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87,500股；邵奕兴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165,368股；杭州久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久盈价值精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026,4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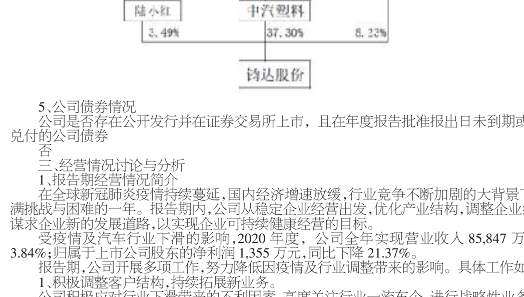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在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持续蔓延，国内经济增速放缓，行业竞争不断加剧的大背景下，2020年是充满挑战与困难的一年。报告期内，公司从稳定企业经营出发，优化产业结构，调整企业经营策略，积极谋求企业新的发展道路，以实现企业可持续健康经营的目标。

受疫情及汽车行业下滑的影响，2020年度，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85,847万元，同比增长3.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55万元，同比下降21.37%。

报告期，公司开展多项工作，努力降低因疫情及行业调整带来的影响。具体工作如下：

1、积极调整客户结构，持续拓展新业务。

公司积极应对行业下滑带来的不利影响，高度关注行业一流车企，进行战略性业务结构调整。通过公司内部评级淘汰一批风险高、发展潜力低的客户，并启动了诉讼程序对应收款进行了追讨；集中资源对接主流车企和主流车型。截至目前，公司拥有东风日产、郑州日产、上海汽车、上汽大通、奔驰、麦格纳、东风柳汽、三一重工、徐工等优质客户，同时积极布局新能汽车，与吉利汽车、蔚来、小鹏等品牌下的部分新能源车型项目的配套。

2、加强内部协作，加大研发技改力度。

继续加强内部协作与配套，优化供应链管理；加大研发技改投入，推进新产品的研发和试制工作；加强安全、节能环保、智能、舒适、轻便为目标的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运用与培育。

3、大力推行精益化经营，全面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在制造、质量、管理、人力资源等方面推行精益化管理，通过组织结构调整优化、推行严格的成本控制措施、推进信息化制造及经营管理等方式，提升公司制造效率和质量水平，降低经营成本。

4、进一步提升财务管理能力，合理控制财务风险。

以财务管理为核心，加强预警监测和成本核算，不断创新成本管理办法，实现成本费用与绩效薪酬密切挂钩，全面提高全员成本管理水平。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合理控制财务风险。

5、关注现金流，控制企业风险。

报告期，公司一方面继续通过谈判、法律诉讼等方式催收货款及模具款；另一方面合理安排生产，严格控制存货规模，减少资金占用；同时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合理通过金融机构融资，保证公司现金流的安全。

6、出售子公司，剥离不良资产。

报告期，在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剥离了经营风险较高的重庆森迈以及苏州新中达两家子公司，取得投资收益1,721万元，同时也获得优质业务发展资金。

7、规范经营，完善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要求，部署开展各项工作。认真学习贯彻监管部门的监管文件，领会监管精神，坚持合规运作，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维护股东利益，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完善企业综合治理水平。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汽车零配件业务	834,043,618.65	199,971,070.20	23.98%	3.05%	-14.59%	-4.9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本集团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A、对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17,633,535.57	2,478,500.00		
合同负债			17,633,535.57	2,478,500.00

B、对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48,588,705.09	15,202,794.15
合同负债	48,588,705.09	15,202,794.15		

b、对2020年度利润表无影响

（2）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公司经营管理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

无。

3、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执行变更后的长期待摊费用-模具开发成本摊销方法。

变更前，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模具开发成本摊销方法：按照客户是否补偿模具开发成本分为两类：一是模具开发成本全部由公司承担，客户不支付模具开发费的，待产品投入量产后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中单项价值在10万元以下的模具一次性摊销、单项价值在10万元以上的模具在2年内摊销。二是客户补偿模具开发成本的，在模具开发阶段确认模具收入时结转模具成本；待产品投入量产后，剩余模具成本按2年期限摊销。

变更后，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模具开发成本摊销方法：按照客户是否补偿模具开发成本分为两类：一是模具开发成本全部由公司承担，客户不支付模具开发费的，待产品投入量产后，按实际销售数量与预计销售数量占比摊销。二是客户补偿模具开发成本的，在模具开发阶段确认模具收入时结转模具成本；待产品投入量产后，剩余模具成本按实际销售数量与预计销售数量占比摊销。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需追溯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钧达车业科技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宁德钧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持有的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及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100%的股权，2020年12月交割后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陆小红

2021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2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11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1年3月1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公司董事共9人，参加本次会议董事9人，其中陈康仁先生、徐卫东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董事长陆小红女士主持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的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赵航、乐宏伟、杨友隽向董事会递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同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陆小红女士所作的《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0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董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请参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证券日报》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第十二节"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46,420.99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3,770,002.01元。截至本年度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00,626,760.44元。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2020年度利润分配，具体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将根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确定。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年）》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独立董事已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www.cninfo.com.cn）。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同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能够真实、准确的体现公司2020年度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长沙钧达雷海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4,8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长沙钧达雷海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钧达"）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长沙钧达注册资本将由20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800万元向长沙钧达进行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柳州钧达进行增资，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持一致，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需要，有利于顺利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向柳州钧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完善属地化管理，公司拟以位于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工业园2号的房产土地的账面净值作价向柳州钧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房产土地净值为1,557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年4月7日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同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2020年度审计报告；

5.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于2021年4月7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4月7日（星期三）下午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4月7日，其中：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有表决权股份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3月30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3月30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提案1、3-5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2-5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4月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保税区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在2021年4月6日下午15:30点前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蒋彩芳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898-66802555

电子邮箱：zhengquan@drinda.com.cn

联系地址：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海口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

邮政编码：570216

6、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865"，投票简称为"钧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100，提案编码1.00代表提案一，提案编码2.00代表提案二，依此类推。

（2）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提案出现总议案与分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4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4月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 现持有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钧达股份"）股份 股，占钧达股份股本总额的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1年4月7日召开的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代为行使会议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次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表决事项如下：

序号	提案内容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填投票数，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事项明确表决意见，被委托人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请明确：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3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3月11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1年3月1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以及提交审议的议案。公司监事共5人，参加本次会议监事5人，其中吴福财先生、陈家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福财先生召集及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第十二节"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46,420.99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3,770,002.01元。截至本年度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00,626,760.44元。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2020年度利润分配，具体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将根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确定。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和要求，是基于对目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求做出的客观判断，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同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同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长沙钧达雷海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募集资金以增资方式投入长沙柳州钧达，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增强经营能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长沙钧达进行增资。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长沙钧达雷海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同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3月13日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33号文）的核准，公司于2017年4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05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27,1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81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2,33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证天通（2017）证验字第0201001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733号"《关于核准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钧达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2,00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面值每张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0,671.2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12月14日到账。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证天通（2018）证验字第0201003号"《验资报告》。公司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度使用募集资金677.74万元，累计使用19,039.74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及终止，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于2020年3月2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年4月24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20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度使用募集资金3,929.70万元，累计使用11,787.24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634.96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指引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5月，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全资子公司郑州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钧达"）、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新中达"）、佛山市华盛洋模具塑料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华盛洋"）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渭塘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渭塘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红专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海口南海支行及原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年1月，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全资子公司柳州钧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钧达"）、长沙钧达雷海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钧达"）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中新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及原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0年9月2日，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另行聘请了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公司终止了与原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的保荐协议，因此，银河证券未完成对公司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泰证券完成。公司、公司子公司柳州钧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沙钧达雷海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中新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于2020年9月25日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含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为6,349,585.62元。详见下表：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存款余额（元）
柳州钧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海口南海支行	461602303018800042360	5,118,667.61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中新支行	512907828410702	543,104.89
长沙钧达	中信银行苏州姑苏支行	8112001014700438058	6,874.49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渭塘支行	32250199743700000514	680,938.63
合计			6,349,585.62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19,039.74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11,787.24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经2018年6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经2018年7月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具体为：

1、增加郑州钧达年产30万套汽车内外饰件生产项目（以下简称"郑州钧达项目"）建设内容。在其原有建设内容基础上增加喷涂工序，相应增加自动喷涂线工艺设备投资，但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不变，仍为10,600万元。

2、变更苏州新中达研发中心项目（以下简称"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由自建研发综合楼变更为租赁研发办公场所，同时对苏州新中达现有场地进行改造后作为试制试验场所。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由苏州新中达厂区内变更为中国汽车零部件（苏州）产业基地研发检测大厦和苏州新中达厂。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不变，仍为3,000万元。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5月17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3,986.46万元。其中，佛山华盛洋年产25万套汽车塑料内外饰件生产项目（以下简称"佛山华盛洋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2,585.34万元，郑州钧达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1,401.12万元。中证天通对此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中证天通（2017）证特审字第0201003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原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年1月1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3,000.45万元。其中，长沙钧达汽车内外饰件项目（以下简称"长沙钧达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801.43万元，柳州钧达汽车内外饰件项目（以下简称"柳州钧达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2,199.02万元。中证天通对此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中证天通（2019）证特审字第0201001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原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9年4月2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用8,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原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该资金已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2020年4月24日，公司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7,4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年10月1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日之前公司应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该资金已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截至报告期末，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15,000万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3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0年4月24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金额3,849.8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原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专项核查意见。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没有发生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无余额，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年10月1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钧达、长沙钧达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截至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320万元。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郑州钧达项目"将在原有投资基础上新增自动喷涂线投资，预计新增工艺设备投资约8,000万元。该项目新增喷涂工序后，公司仍按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0,600万元，募集资金不足以满足项目投资需要的，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

2、"研发中心项目"原用于新建研发楼及与其相关的工程建设费用将不再投入，项目拟新增研发中心办公及研发场地租赁、场地改造及装修等费用约850万元。该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后，公司仍按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3,000万元，募集资金不足以满足项目投资需要的，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披露均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相关规定进行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本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1日

附表1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20.12.3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33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7.7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039.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6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0.8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佛山华盛洋项目	否	8,736	8,736	177.01	5,555.70	63.60%	2019年12月31日	372.33	否	否
郑州钧达项目	是	10,600	10,600	0	10,810.40	101.98%	2020年6月30日	-276.85	否	否
苏州新中达项目	是	3,000	3,000	500.73	2673.64	89.12%	2019年10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336	22,336	677.74	19,039.7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0	0	0	0					
合计		22,336	22,336	677.74	19,039.7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佛山华盛洋项目已部分完成并基本满足公司现阶段在该地区的产能需求，目前运行正常，但由于建设工期完成的延长，公司所面临的市场环境已与项目立项时发生了重大变化，原材料和人工成本等不断上涨，致使公司产品成本大幅增加，再加近两年受汽车行业整体下滑影响，未能达到预期收益。为此佛山华盛洋项目已终止继续实施，该事项于2020年3月24日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2020年4月24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郑州钧达项目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因项目刚投入使用，尚未达产，未能达到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研发中心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由自建研发综合楼变更为租赁研发办公场所，同时对苏州新中达现有场地进行改造后作为试制试验场所。该项目实施地点由苏州新中达厂区内变更为中国汽车零部件（苏州）产业基地研发检测大厦和苏州新中达厂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郑州钧达项目增加建设内容。在其原有建设内容基础上增加喷涂工序，相应增加自动喷涂线工艺设备投资，预计新增工艺设备投资约8,000万元。该项目新增喷涂工序后，公司仍按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0,600万元。2、研发中心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由自建研发综合楼变更为租赁研发办公场所，同时对苏州新中达现有场地进行改造后作为试制试验场所。该项目实施地点由苏州新中达厂区内变更为中国汽车零部件（苏州）产业基地研发检测大厦和苏州新中达厂区。该项目原用于新建研发楼及与其相关的工程建设费用将不再投入，项目拟新增研发中心办公及研发场地租赁、场地改造及装修等费用约850万元。该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后，公司仍按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3,000万元，募集资金不足以满足项目投资需要的，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5月17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3,986.46万元。其中，佛山华盛洋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2,585.34万元，郑州钧达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1,401.12万元。中证天通对此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中证天通（2017）证特审字第0201003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原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4月2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用8,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原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该资金已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截至2020年4月24日，公司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7,4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0年3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0年4月24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金额3,849.8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原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如下：1、佛山华盛洋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5,555.70万元，加上待支付的项目尾款及质保金金额276.97万元，实际累计使用5,832.67万元，占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66.77%。目前佛山华盛洋项目已部分完成并基本满足公司现阶段在该地区的产能需求，目前运行正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现阶段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实施需求等因素的考虑，项目继续实施不能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该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完成后，募投项目尚需支付的款项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未来，公司将会根据实际需求，以自有资金继续投入。2、苏州新中达研发中心项目（以下简称："研发中心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673.64万元，加上待支付的项目尾款及质保金金额538.55万元，实际累计使用3,212.19万元，占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107.07%。目前研发中心项目已基本完成并投入使用。由于尚余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支付时间周期较长，部分资金尚未支付，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对研发中心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完成后，募投项目尚需支付的款项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20.12.3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671.2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29.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87.2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长沙钧达项目	否	17,171.27	17,171.27	2,714.00	3,532.68	20.57%	2021年12月31日	—	—	否
柳州钧达项目	否	13,500.00	13,500.00	1,215.70	8,254.56	61.14%	2021年12月31日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671.27	30,671.27	3,929.70	11,787.24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0,671.27	30,671.27	3,929.70	11,787.2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1月1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3,000.45万元。其中，长沙钧达汽车内外饰件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801.43万元，柳州钧达汽车内外饰件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2,199.02万元。中证天通对此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中证天通（2019）证特审字第0201001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原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0月1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截至报告期末，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15,000万元。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投项目未完工，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0年10月1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钧达、长沙钧达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截至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320万元。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2020.12.3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郑州钧达项目	郑州钧达项目	10,600	0	10,810.40	101.98%	2020年6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苏州新中达项目	3,000	500.73	2,673.64	89.12%	2019年10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600	500.73	13,484.04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一、变更原因1、增加"郑州钧达项目"建设内容的原因原规划"郑州钧达项目"的喷涂工序拟委托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郑州卓达完成。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郑州卓达现有产能已无法满足客户需求。为进一步拓展业务，提升公司产品质量，公司拟在"郑州钧达项目"建设中增加喷涂工序，相应增加自动喷涂线投资。但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不变，仍为10,600万元。2、变更"研发中心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的原因由于原规划用于"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的用地面积较小，根据公司目前发展情况，如在原有地点进行建设，后续无法进一步扩大研发中心的空间，公司拟在时机成熟时另择场地建设研发综合楼。现阶段，为加快公司研发资源的整合，尽快添置研发设备和增加研发手段，改善研发团队的工作条件，进一步提升公司自主研发能力，公司已在中国汽车零部件（苏州）产业基地研发检测大厦内租赁了2,800平方米的场地，作为办公及研发场所，租赁期限为5年。故此，公司拟变更"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为苏州中汽零产业基地研发检测大厦和苏州新中达厂区。二、决策程序2018年6月15日和2018年7月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原保荐机构同意了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三、信息披露情况详见2018年6月16日和2018年7月4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分别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和《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等相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郑州钧达项目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因项目刚投入使用，尚未达产，未能达到预期收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5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拟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0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共计16,432,589.41元，具体情况如下：

2、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测算，对2020年度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预计为16,432,589.41元，明细如下：

资产减值项目名称	2020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6,655,337.86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728,798.1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26,539.70
存货跌价损失	9,777,251.55
合计	16,432,589.41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6,432,589.41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319,641.09元，相应减少2020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4,319,641.09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3日